



(法) 莫泊桑

著

漂亮朋友

◎李玉民 译 (插图本)

本书是享有“短篇小说之王”盛誉的法国著名作家莫泊桑的长篇力作，是一部代表作者思想、艺术最高水平的长篇小说，是一部揭露深刻、讽刺犀利的社会小说。书中塑造了一个不择手段的投机冒险家形象，对于主人公在短时间内的迅速发迹，作出了辛辣的讽刺与抨击，具有直接针对性和很强的政治性。



Bel-Ami



全国百佳出版社
中央编译出版社

漂亮朋友

Bel-Ami

【法】莫泊桑 著

李玉民 译



全国百佳出版社
中央编译出版社

Central Compilation & Translation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漂亮朋友 / (法) 莫泊桑 (Maupassant, G.) 著 ; 李玉民译. ——北京: 中央编译出版社, 2010. 4

(中央编译文库. 世界文学名著)

ISBN 978-7-5117-0186-2

I. ①漂… II. ①莫… ②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法国-近代 IV. ①I565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025163 号

出版人 和 龔
责任编辑 姜 迪
责任印制 尹 珺
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
地 址 北京西单西斜街 36 号(100032)
电 话 (010)66509360(总编室) (010)66509405(编辑室)
(010)66161011(团购部) (010)66130345(网络销售)
(010)66509364(发行部) (010)66509618(读者服务部)
网 址 www.cctpbook.com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880 × 1230 毫米 1/32
字 数 288 千字
印 张 11.375
版 次 2010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定 价 15.80 元

本社常年法律顾问: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律师 鲁哈达
凡有印装质量问题,本社负责调换。电话:(010)66509618

出版前言

郑克鲁

“中央编译文库·世界文学名著”丛书以全新的姿态摆在读者面前。这套丛书有三个特点：

一是大量收入了儿童文学作品，如大家喜闻乐见的《安徒生童话》、《格林童话》、《爱丽丝漫游奇境》、《爱的教育》、《哈克贝利·费恩历险记》等一批经典的儿童文学名著，也有近年来脍炙人口的畅销作品，如《小王子》、《绿山墙的安妮》、《小鹿班比》、《吹牛大王历险记》、《海蒂》、《秘密花园》、《小飞侠彼得·潘》、《新天方夜谭》、《安妮日记》等。新与老的儿童文学相结合，丰富了这一文学品种，扩大了儿童文学的天地。

二是力求从原文翻译，如《伊索寓言》、《一千零一夜》、《尼尔斯骑鹅历险记》、《十日谈》、《木偶奇遇记》、《好兵帅克》等。转译往往出现删节、漏译和不忠实、不确切的现象，只有通过原文去译，才能消除这些弊端。以往因为知道小语种的人较少，往往通过英文去翻译小语种的文学作品。但英语译者喜欢删节，如《基督山伯爵》的英译本就删去五六万字。儒勒·凡尔纳的科幻小说最早也多半从英语转译，错讹甚多。

三是组织了一批著名的翻译家，他们的译本是上乘的，得到了广大读者的认可。由于各种原因，我们不得不组织一些新译本。有不少译者抱着认真的态度重译，改正了许多旧译的错误。翻译的境界是无止境的，前人的译作出现错误在所难免，后来的译者应该提高译本质量，这才体现出重译的意义。当然，倘若译者敷衍塞责，重译未必赶得上前译。总体而言，这套丛书的质量是有保证的。我们抱着对读者负责的态度，每本书都附有一篇序言，阐述每本名著的艺术价值和思想价值，以助读者理解。与有些人理解的相反，序言不是可有可无的，也不是随手就可以写出，不费吹灰之力的。说实话，没有研究的人，花上一两个月也未必能写出一篇有分量的序言。序言不是介绍一下作者的生平，就可以打发过去的，而应该对作品发表言之有物的见解，帮助读者欣赏作品。诚然，序言也不宜写得太长，以说清作品的意义为准即可。

这套丛书经过一年多的准备终于和读者见面了，我相信一定会得到读者的欢迎。

2009年12月22日于上海文苑楼

译 序

自从人类开始文学创作以来，文学作品似乎就有雅俗之分，甚至有雅俗之争：究竟雅一点儿好，还是俗一点儿好，争论数千年也未能达成共识。我国自古就区分了阳春白雪和下里巴人，两者各行其道，名分上虽有高下，而实际却是伯仲之间，谈不上孰胜孰负。久而久之，就有人出来调和，从鉴赏角度拈出雅俗共赏之说；于是，对一部作品，给予雅俗共赏的评语，在一定程度上，就成了很高的赞誉。

《漂亮朋友》就是雅俗共赏的一部法国小说。

称得上雅俗共赏的作品，大致可以分为两类，殊途同归，从雅和俗两个方向，通至文人雅士与平民百姓的共赏。《漂亮朋友》显然是从俗的一端，走向人所共赏的境地。

在不知炒作为何物的年代，人们争相传阅一部作品，所看重的正是作品本身的价值和魅力。所谓洛阳纸贵谈何容易，成千上万的作品，能赢得雅俗共赏美誉者，可以说屈指可数。《漂亮朋友》就是屈指可数的一部佳作。

雅俗共赏的作品，能登上大雅之堂者，更是凤毛麟角。《漂亮朋友》就是这样一只麟角或者凤毛。

莫泊桑小说属于世俗文学，这应是不争的事实，甚至有人批评他的作品过于粗俗。他的中短篇小说三百篇，为他赢得了“短篇小说之王”的称号，换句俗话说，使他成为“故事大王”。

世俗文学最鲜明的一个特点，就是讲故事，讲俗人俗事，描绘人生百态，这是市民阶层特别喜闻乐见的。



莫泊桑从一举成名的《羊脂球》起始，似乎就给自己的创作定了基调，并且一生遵循：每篇作品都要写成生动有趣的故事，写成纯而又纯的故事。他不同于雨果、巴尔扎克、司汤达，也不同于福楼拜、左拉等名家，讲故事就是讲故事，不是为了表现某个主题，也不发表议论，每部作品完全围绕着所讲的故事而剪裁，仅仅追求故事本身的喜剧性或悲剧性效果。

莫泊桑的小说，故事都发生在法国西北部的诺曼底，或者巴黎及其郊区。写这两个地区的风土人情及各色人物，他自然得心应手，因为诺曼底是他度过童年和少年时期的故乡，而巴黎则是他生活和从事文学创作的地方。

自不待言，莫泊桑写的多是小人物，有诺曼底狡黠的农民、慷慨的工匠、受欺凌的妓女、小职员、小店主、小市民，也有比市民还世俗的破落贵绅、富商、工厂主以及野心勃勃的政客。例如《项链》中因爱慕虚荣而毁了一生的小市民；《一家子》中为争取遗产而大打出手的一家人；《羊脂球》中面对敌人的淫威，表现的骨气远远不如一名妓女的那些富商和乡绅；《泰利埃妓馆》中去逛窑子而丑态百出的社会名流……总之，法国世俗社会的万象，在任何作家的作品中，也不如在莫泊桑的小说中展现得这么充分。不知法国到了19世纪下半叶，进入了空前的世俗社会，还是法国这个时期的社会，在莫泊桑的笔下得到空前世俗的描绘。无论哪种情况，都足以表明，莫泊桑的小说是地地道道的世俗文学。

莫泊桑不但善讲日常生活中发生的故事，还讲一些怪异的故事，从而满足市民阶层的猎奇心理。如《谁知道》讲一个孤独者深夜回家，看见家具自动往外搬移，不胜惊恐而去住旅店；次日回家已四壁空空。然而数月之后，又突然原物归还，一件家具也不少。而名篇《奥尔拉》，更是以日记体讲述了一系列的怪异现象。

可见，市民生活的方方面面，几乎没有莫泊桑笔触不到的地方。然而，这三百篇故事，虽说大多很精美，也还不过是市民文学的一道道

小吃、一道道家常菜，即便是名小吃、特色家常菜。莫泊桑还要做出大菜套餐，这就是他的六部长篇小说，其中最出名的品牌，要算《一生》和《漂亮朋友》了。

尤其是《漂亮朋友》，是短篇故事集大全者，是市民小吃和家常菜集大餐者，是百种小味道集成的大品味。

《漂亮朋友》是什么风味的一桌大餐，这里无须多费笔墨，请看文中开篇第一章的描述：

瞧瞧这池座，全是携带妻子儿女的中产阶级，来看热闹，一个个都蠢头蠢脑。包厢里则是经常逛林荫大道的人，也夹杂着几个艺术家、几个二流粉头儿。我们身后，可是巴黎最怪异的大杂烩。那些男人都是干什么的？你观察观察，干什么的都有，各行各业，三教九流，而占主体的是无耻的恶棍。那中间有银行、商店、政府各部的职员，有新闻记者、靠妓女混饭的权杆儿、换成便装的军官、穿上礼服的花花公子，有的在馆子里吃了晚饭来的，有的出了歌剧院，来这儿消遣一下，再去意大利剧院；还有一大帮男人形迹可疑，很难看出是混哪碗饭的。至于那些女人，全是一路货：在美洲人咖啡馆陪人吃夜宵，一两个路易金币陪一夜，窥伺能给五枚金币的生客，拉不到人时就通知自己的常客……

《漂亮朋友》这一桌大餐，就是“巴黎最怪异的大杂烩”，幸而这是作者自道，而非笔者的贬抑。

大杂烩，不仅体现在这些三教九流、五行八作的人物身上，还体现在书中所讲的故事上。

比起司汤达的《红与黑》、巴尔扎克的《幻灭》、福楼拜的《包法利夫人》来，读《漂亮朋友》有一个明显的印象，即这部长篇是由一系列中短故事连缀而成。换言之，《漂亮朋友》可以化整为零，写成一二十篇精彩的中短篇故事。现试举出几例：



生得一表人才的青年杜·洛华，在学校学习成绩不佳，入伍当兵梦想晋升将军不成，于是来闯荡巴黎，幻想发财，怎奈他命运不济，仅仅在铁路局混了个小科员。微薄的薪金，花到月底连饭钱都不够，过不上他一心向往的奢华生活，夜晚逛街还期望艳遇，遇到揽客的妓女却不敢搭腔；幸好有一名无以打发夜晚的花娘要价不高，也就成全了他的一段浪漫史。像杜·洛华这样野心勃勃的青年不计其数，抱着黄金梦要过一辈子半潦倒的生活，写出来很有代表性，可题为《一个巴黎小职员浪漫生活》。

以下为简便起见，只列出几个标题，由读者到书中去寻找翔实内容吧。

具有炒作名声之嫌的《记者用笔和枪的决斗》；

天生杜·洛华的一表人才必有用：《帅哥儿进军上流社会的杀手锏》；

官商勾结，操纵舆论，是孕育孪生暴发户的最大温床：《部长和金融家的双赢》；

制服老板和扳倒外交部长的连环计：《冒险家队伍中的一匹黑马》；

《一个成功男人身后的一个神秘女人》；

《五十万的银婚和三千万的金婚》；

《帅哥儿和四个女人》；

每一章都是一篇精彩的故事。

总之，《漂亮朋友》这桌“大杂烩”的主打菜，也正是广大市民阶层喜闻乐见的三大内容：金钱、女人和冒险。

可见，《漂亮朋友》这部长篇小说，从人物、内容到讲故事的形式，处处体现出市民文学的特点。

这也并不奇怪，在著名作家中，莫泊桑应是市民意识最浓的一个，

也是市民生活方式过得最滋润的一个。别忘了,莫泊桑的父亲是银行职员,他本人也在海军部当职员工作多年;父亲因婚外恋而夫妻离异,儿子干脆不结婚,成为猎艳能手……作品的许多场景都是他的生活场景。

莫泊桑带着这种市民意识,每次写作很快就进入状态。尤其值得一提的是,他在创作生涯中(仅仅十年:1880—1890年),应是变化最小的作家,无论创作思想还是创作风格,似乎都没有什么变化。就好比一位纯熟的工匠,塑造出“众生相”的一个个精品,并不想给他的人物安上翅膀,使之变成天使,也不想给他的人物戴上四不像的脸谱,使之冒充外星人。

“文如其人,其人如文”,在莫泊桑身上表现得尤为明显,其文何文?正是市民喜闻乐见之文。至此,也许有人要问,这种译者序,究竟是褒还是在贬作者?其实,笔者是褒是贬都毫无意义,这里仅仅谈一个事实:《漂亮朋友》是堪称大雅之作的一部通俗小说。于是,有人又要问了:写了这么多,怎么还不见论证这部小说是大雅之作的文字呢?

现在不用论证了,《漂亮朋友》被公认为大雅之作,早已列入世界文学名著,在世界文学宝库中占有一席显著的位置。一百多年来,以莫泊桑及其作品为题,发表了多少文章和专著,恐怕难以计数,盛赞他具有双重视觉,观察世界细致而深刻,从日常小事和人的行为中,看出人生哲理和事物的法则。

1. 他是讲故事的高手,讲故事生动风趣,善于烘托气氛,制造戏剧效果,形成精致而鲜明的艺术风格。

2. 他是法兰西语言大师,他的小说语言清新自然,生动流畅,堪称法兰西语言的典范,借著名作家法朗士的话说:“他的语言雄劲、明晰、流畅,充满乡土气息,让我们爱不释手,它具有法国作家的三大优点:明晰,明晰,明晰。”

3. 最看重创新的著名作家纪德,也难得这样给莫泊桑定位:“不失为一个卓越超群、完美无缺的文学巨匠。”



我国一家出版社出版的“世界文豪书系”，二十余种莫泊桑的作品就位列其中，包括法国人在内，也不见有谁提出异议。

《漂亮朋友》走完了从一部通俗小说到经典名著的过程。

现在，几乎人人都知道，《漂亮朋友》是一部经典名著了。可是许多人却忘记或者不知道，它原本是怎样一部小说。

这篇序言提醒的就是这一点。

李玉民

2009年12月1日

于北京花园村

主要人物表

- 杜·洛华 小说的男主角，原为巴黎北方省铁路局办事处的小职员，后成为《法兰西生活报》的社会新闻主编，一表人才，机灵狡黠，虚伪成性，卑劣无耻，野心勃勃。他贪图豪华的生活，为改变自己卑微的地位，实现飞黄腾达的美梦，依靠其漂亮的外表，不择手段地玩弄巴黎上流社会的女性，最终成为大记者、暴发户。
- 弗雷吉埃 杜·洛华的战友，《法兰西生活报》的政治主编，精明老练。他推荐杜·洛华到《法兰西生活报》工作，使杜·洛华的命运出现了转机，后死于肺病。
- 玛德莱娜 弗雷吉埃的夫人，秀美聪慧，大方热情，颇有文采。弗雷吉埃死后，她成了杜·洛华的妻子，后与外交部长拉罗什·马提厄私通，事发后被杜·洛华抛弃。
- 德·玛海勒夫人 玛德莱娜的朋友，杜·洛华的情妇，和善健谈，温柔可人，敦厚懦弱。她一再被杜·洛华欺骗玩弄，仍心甘情愿地继续当杜·洛华的情妇。
- 华尔特 《法兰西生活报》的老板，议员，巴黎金融界、商界一个很有脸面的人物，老谋深算，傲慢贪财。他非常看重杜·洛华的才华和机智，亲手提拔杜·



洛华任《法兰西生活报》的政治主编。

华尔特夫人

华尔特的妻子，杜·洛华的情妇，心地善良，谨慎沉稳，热心慈善事业。在杜·洛华甜言蜜语的一再引诱下，她的心理防线崩溃，堕落成为杜·洛华的情妇。

拉罗什·马提厄

外交部长，议员，《法兰西生活报》的股东之一，老奸巨猾，粗俗好色，是一位八面玲珑的政客。他与杜·洛华互相利用，后与杜·洛华的妻子玛德莱娜通奸，被杜·洛华用计抓获，并因此丢了官职。

苏珊娜

华尔特的小女儿，纤巧可爱，活泼天真。在杜·洛华花言巧语的哄骗下，她与杜·洛华私奔，最后与杜·洛华结婚。

CONTENTS

译序 / 1

主要人物表 / 1

第一卷 / 1

第一章 / 1

第二章 / 18

第三章 / 31

第四章 / 49

第五章 / 64

第六章 / 100

第七章 / 131

第八章 / 149

第二卷 / 170

第一章 / 170

第二章 / 195

第三章 / 210

第四章 / 232

第五章 / 246



第六章 / 268

第七章 / 279

第八章 / 299

第九章 / 313

第十章 / 327

作者年表 / 338

第一卷

第一章

乔治·杜·洛华拿一百苏^①硬币埋单，接过女收款员找的零钱，便走出餐馆。

他长得一表人才，又保留当下级军官时的威仪，这会儿挺直腰身，以军人的习惯动作捻了捻小胡，美男子的目光对晚餐迟到的顾客迅疾一扫，就像老鹰那样一览无余。

几个女人已经抬起头来注视他，有三名青年女工，还有一个徐娘半老的音乐教师，是个头发不整、帽子落满灰尘、衣裙哩溜歪斜的邈邈女人，以及陪同丈夫的两个小市民，看样子全是这家廉价大众餐馆的常客。

杜·洛华来到街上，伫立了片刻，想想该干什么。今天是6月28日，口袋里只剩下三法郎四十生丁，要支持到月底。这就意味面临选择：要么用两顿晚餐不用午餐，要么用两顿午餐不用晚餐。他考虑午餐二十二苏一顿，而晚餐为三十苏，如果只用午餐，那还能剩下一法郎二十生丁，又顶两顿小吃，就在街上吃点面包夹红肠，喝两杯啤酒。这就是他的主要花销，也是他夜晚的主要娱乐。转念至此，他就沿着洛蕾特圣母院街朝下坡走去。

他走路的姿势，还像身穿轻骑兵军装那样，昂首挺胸，仿佛刚下马似的双腿微微叉开，在行人熙熙攘攘的街上勇往直前，撞人肩膀，毫不

① 一百苏合五法郎。



客气地推开挡道的人。他那顶高筒礼帽已然破旧，斜压在耳朵上，鞋跟踏在铺石马路上嗒嗒作响，仍然摆出退伍军人轩昂的派势，傲视行人、房舍，甚至整座城市。

他那套衣服也就值六十法郎，但是潇洒的风度犹存，十分惹眼，虽略显俗了点儿，但毕竟活灵活现。他高高的个头儿，相貌堂堂，两撇翘起的小胡子仿佛长在唇上的青苔，小小瞳孔的蓝眼睛非常清亮，一头近棕褐色的金发自然鬃曲，正中分缝儿，活像通俗小说中的反面人物。

正值夏夜，巴黎憋闷难耐，像蒸汽浴室一样闷热，在夜色中憋得大汗淋漓。阴沟的花岗岩洞口喷出一股股臭气；设在地下室的厨房，也从低矮的窗户朝街上散发泔水和剩浇汁的腐臭味。

那些门房都穿着衬衫，骑在草垫椅上，在各自门洞里抽着烟斗。行人都光着头，帽子拿在手上，拖着沉重的脚步。

乔治·杜·洛华走在林阴大道上，又停下脚步，心中游移不决，不知做什么好。现在，他想去香榭丽舍大街和布洛涅树林大街，好在树下呼吸点新鲜空气，但是还有一种欲望也在撩拨，但愿有一次艳遇。

会有什么样的艳遇呢？他自己也说不清，反正他在等待，每天从早到晚，足足等了三个来月。不过，他仗着漂亮面孔和风流举止，有时说不上在哪儿也偷了点儿情，但是他总希望再多些，再有味些。

囊空如洗，又热血沸腾，在街头巷尾碰上浪荡的女人，他更是欲火中烧；那些女人柔声招呼：“漂亮的小伙子，跟我来好吗？”他哪敢跟着去呢，付不起钱啊；况且，他还等待另一种际遇，另一种亲热，少几分庸俗的。

然而，他爱去妓女云集的场所，如她们出入的舞厅、咖啡馆、她们兜客的街道。他爱同她们接近，同她们交谈，随便以“你”称呼她们，闻她们身上郁烈的香水味儿，感受同她们在一起的滋味儿。她们毕竟也是女人，是专供性爱的女人，他绝不像那种出身高贵的男子，天生就鄙视她们。

他随着热得发昏的人流，拐上玛德莱娜教堂的方向。路两旁大咖